

##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翎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3 日上午 10:00 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工业区葛万公路 1703 号公司主楼 5 楼 516 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鸿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伴随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发生的深刻变化，公司业务也在不断发展和扩张。

董事长作为公司的核心领导，承担着公司战略规划、决策管理和文化建设等方面的重要职责。鉴于董事长对公司业务的倾斜以及过去一年参与公司管理的时间明显增多，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为了更好地调动其积极性，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在原有非独立董事津贴基础上，董事长薪酬增加到 36 万元 /年(含税)。

此次薪酬调整旨在肯定董事长的付出，激发其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王志方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14:00 在公司 2 号办公楼多功能厅召开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4 日

附件：

## 张鸿志先生简历

张鸿志，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日本立命馆亚洲太平洋大学国际企业管理专业。先后任职于日本三井生命保险株式会社、日本邮政控股下属日本简保株式会社。2024 年 2 月 1 日入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分管公司战略投资部、证券部、上海研发中心行政总务等工作。

张鸿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或本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